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差别电价政策意见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18/2021_2022__E5_9B_BD_E5_8A_A1_E9_99_A2_E5_c80_318131.htm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差别电价政策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6〕77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差别电价政策的意见》已经国务院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实行差别电价政策，有利于遏制高耗能产业的盲目发展和低水平重复建设，淘汰落后生产能力，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技术升级，缓解能源供应紧张局面。各地区、各部门要统一思想，充分认识实施和完善差别电价政策的重要意义，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增强对能源、资源、环境问题的紧迫感和危机感，从全局和战略高度出发，认真做好落实差别电价政策的各项工作，加快推进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促进建立节约能源、资源和降低能耗的长效机制。各地区要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及时进行督促检查，确保政策落实到位。同时，要切实采取有力措施，制订预案，做好企业关停并转及职工安置等善后准备工作，维护社会稳定。国务院办公厅二

六年九月十七日关于完善差别电价政策的意见发展改革委为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加快淘汰高耗能产业中的落后产能，促进节约能源和降低能耗，现就进一步做好对部分高耗能产业实行差别电价政策提出以下意见：一、充分认识完善差别电价政策的必要性 2004年6月以来，国家将电解铝、铁合金、电石、烧碱、水泥、钢铁等6个高耗能产业的企业区分淘汰类、限制类、允许和鼓励类并试行差别电价政策，对遏制

高耗能产业盲目发展、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技术升级、缓解电力供应紧张矛盾发挥了积极作用。但由于有关方面认识不尽一致，相关措施不够得力等原因，差别电价政策在部分地区尚未得到很好落实。当前，电力供应紧张状况逐步缓解，个别地区擅自对高耗能产业用电实行价格优惠，部分高耗能产业又出现了盲目发展的势头，这种现象如不及时加以引导，必将引发新一轮高耗能产业产能过剩，加大产业结构调整难度，加剧资源浪费与环境污染。将产业政策和价格杠杆有机结合起来，进一步完善差别电价政策，有利于正确引导投资，遏制高耗能产业盲目发展和低水平扩张，促进建立节约能源和降低能耗的长效机制，对保持国民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和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都是十分必要的。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